

两层民房想“偷偷长高”变五层

城管部门叫停

□晚报记者 彭慧

本报讯 “屋主借着翻新房屋，打算把两层改盖成五层，把光线都遮完了，附近群众还怎么生活啊！”近日，记者接到周口市区大庆路颍河小区附近居民的反映，称小区对面一住户无规划手续擅自改建房屋，已建到三层多高。昨日，川汇区城管局执法大队再次赶到施工现场，没收其施工工具，下达书面通知，并责令其立即停工。

在附近居住的一位女士介绍，今年过完年后，这位住户就将旧屋全部拆除，并在原址建起新房。房子

越建越高，她打听到，屋主打算把原来的两层加盖到五层。“这还得了，那我们的光线岂不是全遮完了？”附近居民也说，这位住户建房用的沙子、砖头和水泥板等随便堆放在路边，给大家通行带来极大不便。附近居民曾向有关部门反映，有关部门也曾出面制止，但眼看房屋就建到了三层半高。

记者随后向川汇区城管局了解情况。接到反映后，7月18日下午和19日一早，川汇区城管局先后派两支执法大队前去制止。执法人员介绍，违建房者是颍河社区的老住户，由于其原住房屋建

设时间长，严重破损，已不能正常居住，于是向七一办事处提出按原房屋面积进行翻修的申请。办事处经过调查核实，批准其翻新房屋。但这位住户私自扩大建设面积，与街坊四邻产生矛盾。办事处和城管部门巡查发现后，立即制止了这位住户私自扩大建设面积的行为，向其下达了《责令停止违法建设行为通知书》和《限期拆除违法建设通知书》，责令其停止违法建设行为，限期拆除违法建设部分建筑。但这位居民不仅不自行拆除，还利用夜晚等时段偷建。办事处和城管部门再次采取相应措施，制止这位居民的

违规建设行为，并暂扣了风机、搅拌机等施工工具，对部分建筑实施了拆除。但执法过程中，当事人80多岁的母亲多次强烈阻挠执法，致使违章房屋拆除不能顺利实施。

经过18日和19日两次执法行动，目前该处违章房屋建设已处于停工状态，办事处和城管部门将情况汇报给区委、区政府。川汇区城管局负责人表示，他们将加大监管力度，每天派专人监督，绝不让其发生二次偷建行为。在维持和控制现状的情况下，他们正积极协调相关部门，打算联合执法给予拆除。



疑因电脑“发火” 烧毁全部家当

幸未造成人员伤亡

□晚报记者 徐松

本报讯 7月19日9时许，川汇区小乔办事处建中社区一居民楼内陈先生家突发火灾。消防官兵经两个小时的扑救，才将大火扑灭。所幸，着火时屋内没人，未造成人员伤亡。然而，由于火势凶猛，陈先生家所有家当被烧为灰烬，估计损失超过10万元。

接到群众报警5分钟后，3辆消防车就赶到现场。由于事发路段的新民街道路正在施工，消防通道不畅，消防官兵不得不在距现场200米外拉开消防水管，从陈先生东邻居家越窗而过开始喷水扑灭。大火被扑灭后，邻居家没什么损失，但陈先生家一片狼藉，电脑、空调、家具都被大火烧尽，估计损失超过10万元。

附近群众介绍，昨日9时许，他们听到一声巨响，小区二楼陈先生家顿时有浓烟破窗而出，很快就火光冲天。邻居们急忙打119报警，并设法叫门，但陈家没有任何反应。有邻居不顾个人安危冲进屋里先把陈家的两个煤气罐抱了出来。确认房间里没有人后，邻居们才安下心来。

目击者说，最初着火的是陈先生小女儿的房间。邻居救火时发现，可能是陈先生小女儿上班走的时候忘记关电脑引发的火灾，电脑显示器已在大火中爆炸。但消防官兵表示，着火原因需进一步调查。

另悉，着火时陈先生和妻子一起在上海看病，小女儿在家陪着老太太。因陈先生女儿工作忙，老太太当日也去亲戚家了，着火的时候家中无人，这次火灾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



百名民警故事之三十七

□通讯员 任君箫 徐亚果 李国祥

人物小传：时洪，男，汉族，1974年生，二级警督警衔，1995年参加工作，曾荣立三等功两次，2011年“清网行动”中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。所在的毛庄派出所荣立集体三等功，被公安部命名为一级派出所、市青年文明号等荣誉称号。现任太康县公安局毛庄派出所所长。

公安部2011年5月26日决定，全国公安机关将开展为期7个月的网上追逃专项督察“清网行动”，以“全国追逃、全警追逃”的力度缉捕在逃的各类犯罪嫌疑人。在这次行动中，太康县公安局毛庄派出所所长时洪带领该所民警共抓获网上逃犯26人，人称“追逃所长”。

跨省25天大追逃。马某，男，35岁，太康县毛庄镇人，多地抢劫20多起，系广东省、浙江省和河南省三省网上逃犯，已潜逃十余年，与亲朋好友没有任何联系。2011

“追逃所长”时洪

年10月初，时洪在走访调查中，获悉马某在西安批发水果的信息后，立即带领民警赶赴西安跨省抓捕。经过十余天的走访调查，时洪从群众那里得到一条很有价值的信息，随即带领民警赶到马某暂住地，却得知狡猾的马某已离开了暂住地。“既然逃犯马某在此居住过，就应当留下有价值的痕迹！只要咱们发扬‘咬定青山不放松’的精神，就一定能抓住犯罪分子。”时洪鼓励其他队友。

为了尽快让逃犯归案，时洪和当地警方联系，并得到他们的支持和配合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时洪很快就锁定了逃犯马某在西安市某小区暂住的地址。为了不打草惊蛇，时洪化装成收废品的，在该小区蹲点守候，饿了啃口干馍，渴了喝口凉水，坚持了两天两夜后，逃犯

马某终于出现在该小区一网吧门前。在目标接近时洪的时候，时洪一个鱼跃前扑把身高1.8米、体重100余公斤的逃犯马某扑倒在地，其他民警合力将马某控制，并干净利落地给马某戴上了手铐。

2012年1月15日零时，“清网行动”结束的钟声敲响，时洪仍奔波在追逃第一线——河北省保定市雄县。“时洪，你回来吧！你们的追逃数量已经完成。”县公安局领导在电话中说。时洪恳求道：“局长，再给我一天时间吧，我已确定逃犯陈某就在当地某水利工程地面下40多米的隧道里当水泥工，这一次，我一定将

这个杀人逃犯抓获。”时洪单枪匹马在这个水利工地上化装成工程师，经过斗智斗勇，最终将潜逃多年的杀人逃犯陈某抓获。当陈某戴上冰凉的手铐那一刻，陈某说：“我不应该杀人，也没有想到你们能够在这个地方抓到我，我不想死呀……”这次清网行动，时洪带领全所同志共抓获网上逃犯26人。

“破案是警察的天职”。时洪是派出所长，在他看来，查破案件是派出所的第一要务，只有迅速破获各类案件，才能进一步提高群众的安全感，使公安机关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不断提升。

广告